证券代码:600217　股票简称:秦岭水泥　编号:临 2006-031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临时)于 2006 年 12 月 1 日以电话、传真、送达方式发出通知,于 2006 年 12 月 4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名。曹永晓董事、刘纯洁董事、郭战武董事因故未参加会议,监事会成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兰建文先生主持。会议经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同意将陕西省耀县水泥厂、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劳动服务公司、陕西信立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的提案为:推荐黄四领先生、王清海先生、葛文权先生、梁慧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何雁明先生、师萍女士、王福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劳动服务公司的提案为:推荐安学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推荐段秋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陕西信立达财务咨询有限公司的提案为:推荐郭战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通过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将于 2006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6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 时 30 分

(二)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章程》修正案;

2、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3、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四)会议资格:

1.凡 2006 年 12 月 19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登记方法:

法人股股东单位持单位介绍信、股东帐户、委托授权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和持股凭证 (委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于 2006 年 12 月 20 日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一天。

2.联系地址:陕西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邮编:727100
联系电话:0919-6231630
传真:0919-6233344
联系人:韩保平　王建平

特此通知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4 日

回　执

截至 2006 年 12 月 19 日收市时,我单位(个人)持有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万股,拟参加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字(盖章):
2006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　　　　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4 日

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

黄四领,男,57 岁,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设备部部长、一分厂副厂长、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兼五号窑分厂厂长、党总支书记,海南昌江水泥厂筹建处副主任、陕西秦岭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曾荣获"陕西省职工跨世纪竞赛标兵"、"国家建材局 2000T/D 干法生产线达产达标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现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党委委员、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王清海,男,49 岁,在职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铜川市制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厂长、厂长,陕西丰禾制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任铜川市制药厂厂长、党委书记、市药材公司经理、党总支书记、陕西丰禾制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陕西丰禾医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葛文权,男,48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耀县水泥厂矿山分厂副厂长、机电分厂厂长、耀县水泥厂厂长助理兼设备处处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梁慧奇,男,48 岁,在职研究生,工程师。曾任铜川市东风建材厂化验室副主任、厂办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现任陕西秦川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已关停)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安学辰,男,43 岁,工商管理硕士学历,曾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企管处副处长、处长、质量科科长,陕西秦岭水泥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副厂长兼工会主席,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副厂长、工会主席兼劳动服务公司总经理。

郭占武,男,36 岁,大专学历,经济师。曾荣获咸阳团委、市科委命名的"咸阳市青年星火带头人标兵"、被省团委、省经委、省青协评为"第三届陕西省优秀企业家"、获"礼泉县第二届十大杰出青年"、被省乡企局授予"优秀企业家"称号。现任礼泉袁家投资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福川,男,66 岁,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材料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建筑学会混凝土基本理论与应用委员会委员。中国冶金建设学会工程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陕西省土木建筑学会建筑材料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陕西省混凝土协会专家组成员,西安建筑科学大学建筑建筑材料检测中心总工程师。

何雁明,男,53 岁,西安交通大学经济金融学院金融学教授,国际金融与证券管理方向的硕士生导师,中国证监会陕西证监局专家,美国 NASDAQ 研究论坛会员,澳大利亚银行家协会会员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 陕西省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主任。2001 年 12 月获中国证监会独立董事结业证书。

段秋关,男,60 岁,西北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导师,兼任北京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中国法学院学会理事、中国法律思想研究会会长,教育部法学教学指导委员、中国儒家与法文化研究会副会长;陕西省政府法律顾问、陕西社科联常务理事、陕西法学会常务理事;西安市中级法院及西安市检察院咨询专家;西安、深圳、汕头仲裁委仲裁员。

师萍,女,56 岁,博士,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兼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项目评议人,陕西省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常务理事,陕西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西安市会计学会顾问,西安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2002 年 4 月获中国证监会独立董事结业证书。

证券代码:600217　股票简称:秦岭水泥　编号:临 2006-032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06 年 12 月 5 日)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参加会议监事 2 名,黄蛇楼监事因出差未出席会议,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同意将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关于推荐第四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的提案为:推荐刘东彦先生、海灵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杨崇新先生为职工监事候选人。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06 年 12 月 5 日

监事候选人:

刘东彦,男,56,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机动科技术员、副主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副厂长、党委书记、陕西秦岭水泥(实业)集团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代总经理、陕西秦岭水泥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党委书记、公司副董事长。

海灵巧,女,57 岁,大专学历。曾任新疆昭苏县羊场学校校长、铜川市财政局行政事业财务科副科长、科长,铜川市收费管理局副局长、铜川市财政局副局长。现任铜川市财政局副调研员。

杨崇新,男,51 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耀县水泥厂矿山分厂副矿长、公司供应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组织部部长、党委委员、纪委委员。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段秋关,作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段秋关
年　月　日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何雁明,作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何雁明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王福川,作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王福川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师萍,作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本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在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

二、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

三、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四、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

五、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六、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五项所列举情形;

七、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

八、本人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

九、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另外,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上海证券交易所可依据本声明确认本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通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声明人:师萍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现就提名何雁明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
(盖章)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现就提名王福川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
(盖章)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现就提名师萍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
(盖章)
年　月　日于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劳动服务现就提名段秋关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详细履历表见附件),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附: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书),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

一、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符合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具备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

1、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2、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1%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

3、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4、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上述三项所列情形;

5、被提名人不是为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四、包括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 5 家。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完整和准确,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声明可能导致的后果。

提名人:陕西省耀县水泥厂劳动服务公司
(盖章)
年　月　日于

股票简称:大唐电信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 2006-056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由董事长周寰先生召集,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公司董事会于 2006 年 11 月 29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会议通知, 本次会议于 2006 年 11 月 29 日至 2006 年 12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信设备产业重组的议案》,授权经营班子按重组方案进行相关操作。

为了重振公司通信设备产业,集中资源发展和培育优势产业,力争使公司在通信接入和企业信息通讯产业中建立核心的竞争力和处于领先的产业地位, 公司拟对通信设备产业进行整合。其基本思路为:以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大唐电信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99%,以下简称"西安大唐")为载体,集中资源建设公司通信设备产业。以公司控股孙公司——深圳大唐电信有限公司(西安大唐持股 95%,以下简称"深圳大唐")为载体,建设公司工程及售后服务的平台。具体方案为:

1、西安大唐重组方案:

将公司光通信分公司和无线分公司中部分业务置入西安大唐, 西安大唐以现金分别向两分公司购买与置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专有技术, 此部分现金的来源为公司对西安大唐的现金增资;

(1)根据业务重组方案,西安大唐需要向光通信分公司购买总价值约为 8900 万元的专有技术,购买价格将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准。此外,西安大唐还需向光通信分公司购入与置入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 1020 万元,向无线分公司购入与置入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 628 万元;

(2)为解决上述交易对西安大唐的资金压力,公司拟向西安大唐现金增资 10000 万元。完成增资后,西安大唐的注册资本将由 39240 万元增至 4924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将以西安大唐 2006 年 9 月 30 日帐面净资产为基准核定,即完成重组后,公司将占西安大唐权益的 99.149%、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占 0.383%、电信科学技术第十研究所占 0.468%。

2、深圳大唐重组方案:

将公司通信设备产业中的工程和售后维护业务全部置入深圳大唐。深圳大唐将以现金形式向西安大唐、光通信分公司和无线分公司购买上述业务相关的备品备件以及专有技术,此部分现金的来源为公司和深圳大唐核心骨干对深圳大唐的现金增资。

(1)根据业务重组方案,深圳大唐需要向光通信分公司购买价值约为 980 万元的产品和专有技术,购买价格将以资产评估结果为准。此外,深圳大唐还需向西安大唐、光通信分公司和无线分公司购入与置入业务相关的备品备件约 900 万元;

(2)为解决上述交易对深圳大唐的资金压力,公司拟对深圳大唐实施增资,具体的操作方案为:鉴于 2006 年 9 月 30 日深圳大唐帐面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计划分别以 1 元人民币为对价,受让西安大唐持有的深圳大唐 95%权益和股东刘欣所持有的 5%权益。然后公司以现金 1900 万元,深圳大唐骨干员工以现金 100 万元共同对深圳大唐实施增资。完成增资后,深圳大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52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 95%,骨干员工持有 5%。

通过对职能、市场等公用平台的整合以及引入核心员工持股的长期激励方案,上述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大唐和深圳大唐的预期业绩将有效提升。

表决情况:同意 1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六年十二月五日

股票简称:大唐电信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 2006-057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前次披露后新增对外担保累计金额:107,033,825.89 元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日前,由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客站支行签订协议,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申请的 14,388,151.37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使公司累计新增担保达到 107,033,825.89 元,超过公司 200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10.47 亿元)的 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 年修订)》的要求,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主要经营交换设备及移动通信设备,注册资本 39,239.81 万元,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负债率为 67.02%(经审计)。

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主要经营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等,注册资本 6,000 万元,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负债率为 69.79%(经审计)。

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3 月,主要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培训等,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控股 90%股份,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负债率为 71.41%(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自 2006 年 10 月 10 日后,公司新增对外担保具体内容为:

1、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 35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 月 20 日止。

2、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 126,656.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2 月 2 日止。

3、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交行西安分行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 1,094,380.54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5 月 17 日止。

4、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申请的 20,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1 月 28 日止。

5、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客站支行申请的 10,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0 月 11 日止。

6、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客站支行申请的 17,562,110.02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4 月 13 日止。

7、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客站支行申请的 11,097,368.83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4 月 27 日止。

8、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客站支行申请的 16,562,179.29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5 月 30 日止。

9、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934,776.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 月 28 日止。

10、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251,4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 月 12 日止。

11、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6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2 月 12 日止。

12、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474,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 月 18 日止。

13、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1,08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2 月 1 日止。

14、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93,711.42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2 月 14 日止。

15、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107,1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3 月 10 日止。

16、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2,911,407.79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3 月 15 日止。

17、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788,736.00 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2 月 21 日止。

18、公司为大唐软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东直门支行申请的 23,000,000.00 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开始到 2007 年 11 月 17 日止。

上述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本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同意公司 2006 年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继续提供担保。上述担保公告于 2006 年 1 月 24 日、2006 年 4 月 29 日、2006 年 5 月 24 日、2006 年 7 月 5 日和 2006 年 9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

公司董事会认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

五、公司累计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696,808,946.65 元,均为对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和大唐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 200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10.47 亿元)的 66.57%。根据证监会 120 号文和公司第三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第三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和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超过净资产 50%的担保已由 2006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2006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0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0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2、本公司第三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3、本公司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4、本公司第三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5、本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6、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7、本公司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8、本公司 200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9、本公司 200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10、上述被担保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11、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12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编号:临 2006-048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 2006 年 11 月 30 日分别以送达、传真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7.5 万吨 / 年玻璃纤维项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CPIC)拟新建年产 7.5 万吨 / 年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一条,项目总投资 8.5 亿元,建设期 1 年,该项目投产后,预计年销售收入约 5.6 亿元,年平均利润总额约 1.1 亿元。

二、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自筹资金 3000 万美元(用人民币投入)增资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国家建材工业 2000—2010 年长远规划中,明确提出了玻璃纤维行业要大力发展先进的池窑拉丝工艺,加快玻璃纤维行业现代化、产业化进程,给玻璃纤维产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在重庆的玻璃纤维生产基地在国内拥有技术、品牌等优势,为把重庆玻纤基地建设成为综合性大型玻璃纤维复合材料的中外合资经营的股份制企业, 真正成为国内三大玻纤生产基地之一, CPIC 目前正积极扩大生产能力,预计到 2010 年公司玻璃纤维及制品将发展到 38 万吨的生产规模。

根据 CPIC 新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的需要,2006 年 11 月 21 日 CPIC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一致同意以溢价方式增资扩股 5500 万美元。公司决定以等值的人民币现金投资 30,000,000 美元;凯雷柯维有限公司以美元现金投资 24,317,174 美元; 凯雷柯维共同投资有限公司以美元现金投资 682,826 美元;美国 PC 国际有限公司、美国鲍里斯有限公司和沙特阿曼提有限公司放弃参与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完成后,CPIC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持股比例	增资后持股比例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57.6444%	57.1365%
美国 PC 国际有限公司	1.9220%	1.6070%
美国鲍里斯有限公司	1.2834%	1.0731%
沙特阿曼提有限公司	13.1502%	10.9950%
凯雷柯维有限公司	25.2899%	28.3912%
凯雷柯维共同投资有限公司	0.7101%	0.7972%
合　计	100.00%	100.00%

二 OO 六年十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编号:临 2006-049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06 年 12 月 5 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5 人,实参与表决监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7.5 万吨 / 年玻璃纤维项目的议案》;

二、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自筹资金 3000 万美元(用人民币投入)增资重庆国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 OO 六年十二月六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增加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有关代销机构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增加代销机构,具体情况如下:

从 2006 年 12 月 6 日起,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代理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836 号东峻广场三座 34 楼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20-876911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691530
联系人:何勇峰
联系电话:020-87691111
网址:www.wlzq.com.cn

在以下城市的 20 家营业网点办理对所有投资者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广州、北京、上海、浙江、湖南、四川、湖北。

投资者可以拨打万联证券咨询电话:020-8769111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站: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六年十二月六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天和证券变更为财通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6)255 号《关于财通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天和证券经纪有限公司的批复》, 财通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对天和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证券")进行了吸收合并。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签署的协议书,财通证券将作为天和证券开放式基金业务的继承人,原天和证券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所有代销协议中应由天和证券享有和承担的权利义务,均变更为由财通享有和承担,天和证券不再享有和承担原代销协议规定的任何权利义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财通证券的 31 家营业网点办理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 50 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基金和易方达策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财通证券开通基金代销业务的城市有:上海、杭州、嘉兴、温州、台州、富阳、绍兴、江山、兰溪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财通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杭州市解放路 111 号
网站:www.goodyou.com.cn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 0571-96597、0571-96336 或各营业网点电话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e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6 日